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Cinda Asset Management Co., Ltd.

中國信達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359及04621(優先股))

董事提名

於2023年7月20日，中國信達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2023年第六次會議通過一項關於提名公司董事候選人的議案，提名張秋萍女士(「張女士」)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張女士的任職資格符合相關法律法規和《中國信達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規定。張女士將在本公司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且經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核准其任職資格後履職，任期三年。

張女士的簡歷如下：

張秋萍女士，1964年出生。1986年7月至1990年9月曾於中國預防醫學科學院工作。1990年9月至2001年7月先後擔任財政部綜合計劃司統研處科員、副主任科員、主任科員，綜合與改革司統研處主任科員，綜合司預算外資金管理處主任科員，預算司中央收入處主任科員、助理調研員。2001年7月至今歷任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財務會計部幹部、綜合處副處長，基金財務部綜合處處長、財務處處長，基金財務部副主任。張女士1986年獲得江西財經學院(現為江西財經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2011年獲得北京大學與國家行政學院(合作培養)公共管理碩士學位。張女士具有高級經濟師職稱。

如上文所述，張女士的任期自本公司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且經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核准其董事任職資格之日起至三年任期屆滿時止，任期屆滿可以連選連任。張女士將在其任職資格獲得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核准後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張女士不在本公司領取任何董事袍金或薪酬。

除上文披露者外，張女士於過去三年並無在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亦沒有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於本公告日期，張女士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具《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賦予之涵義），亦沒有受過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及其他有關部門的處罰和證券交易所懲戒。

張女士確認，概無與彼等提名有關之任何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留意，亦無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之規定須予披露之任何其他資料。

承董事會命
中國信達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張衛東
董事長

中國，北京
2023年7月2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張衛東先生、梁強先生及趙立民先生；非執行董事何傑平先生、王紹雙先生、陳曉武先生、張玉香女士及劉沖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陸正飛先生、林志權先生、汪昌雲先生、孫茂松先生及史翠君女士。